

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毅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，同意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